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5)渝0117民特920号，本院于2025年8月11日立案受理申请人刘畅申请宣告刘强失踪一案，申请人刘畅称，刘强于2017年4月24日在重庆市北碚区银翔电子厂当保安离家出走，电话无法接通，至今未回，请求依法宣告被申请人刘强失踪，下落不明人刘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刘强将被宣告失踪，凡知悉下落不明人刘强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刘强情况向本院报告。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8月25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